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的任何內容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人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所有中國優通未來空間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清盤中)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人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优通控股
China UT Holding

CHINA U-TON FUTURE SPACE INDUSTRIAL GROUP HOLDINGS LTD. 中國優通未來空間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清盤中)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68)

(1)建議資本削減及細分未發行股份； (2)建議重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3)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封面所用詞彙與本通函所界定者俱有相同涵義。

清盤人函件載於本通函第6至13頁。謹訂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43-59號東美中心1405-1407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7至20頁。

股東特別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隨函附奉。無論閣下能否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閱讀該通告並將隨附代表委任表格按其印列的指示填妥並盡快交回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且無論如何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六)上午十時正)送達。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被視作撤銷論。

股東特別大會預防措施

由於持續的COVID-19疫情，為保障股東的健康及安全，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實施以下預防措施：

- 強制體溫檢查
- 每位與會者強制佩戴外科口罩
- 不派發公司禮品或提供茶點

任何不遵守預防措施的人士可能會被拒絕進入股東特別大會會場。所有與會者均須於股東特別大會場地一直佩戴外科口罩。本公司提醒股東，彼等可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為其受委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相關決議案投票，以代替親自出席大會。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日

目 錄

	頁次
股東特別大會預防措施.....	ii
釋義.....	1
預期時間表.....	4
清盤人函件.....	6
附錄一 – 建議重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詳情.....	14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17

股東特別大會預防措施

鑑於持續的2019年冠狀病毒病(COVID-19)疫情以及近期對防控其傳播的要求，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實施以下預防措施：

- (i) 將於股東特別大會會場入口處對各股東、受委代表及其他與會者進行強制體溫檢查。任何體溫超過攝氏37.4度或任何有流感症狀或其他身體不適的人士，可能會被拒絕進入股東特別大會會場，並於法律允許的範圍內被要求離開股東特別大會會場。
- (ii) 所有股東、受委代表及其他與會者(a)於過去十四(14)天內任何時間曾於香港以外地區旅遊，並與任何曾於香港以外地區旅遊的人士保持密切聯繫；(b)與任何受香港政府規定的強制檢疫(包括家居檢疫)的人士有密切接觸；或(c)與任何感染COVID-19、經COVID-19初步檢測呈陽性或疑似感染COVID-19的人士密切接觸，可能會被拒絕進入股東特別大會會場並於法律允許的範圍內被要求離開股東特別大會會場。
- (iii) 所有股東、受委代表及其他與會者均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會場一直佩戴外科口罩。任何不遵守此及上述要求的人士可能會被拒絕進入股東特別大會會場並於法律允許的範圍內被要求離開股東特別大會會場。亦建議座位之間保持安全距離。
- (iv) 股東特別大會不會派發公司禮品或提供茶點。

於法律允許的範圍內，本公司保留拒絕進入股東特別大會會場或要求任何人士離開股東特別大會會場的權利，以確保股東特別大會與會者的安全。

為所有股東的健康及安全，並符合近期COVID-19預防及控制指南，本公司提醒所有股東，行使投票權無須親自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作為親自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替代方案，我們鼓勵股東考慮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作為其受委代表，以提交附有投票指示的代表委任表格，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相關決議案投票。

股東特別大會預防措施

委任受委代表後，股東仍可以網上直播方式觀看和收聽股東特別大會。對於有意觀看網上直播的股東，閣下將需不遲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五)發送電子郵件至is-enquiries@hk.tricorglobal.com進行註冊，並向股份過戶登記處提供有效電郵地址及有效聯絡電話號碼。股份過戶登記處將通過電郵向有關股東提供一份申請表格，而該等股東須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下午五時正之前將表格填妥並交回股份過戶登記處，以便核實相關股東之身份。通過身份驗證之股東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日)前接獲一封電子郵件確認函，其中載有加入股東特別大會網上直播的鏈接。股東不得將鏈接轉發予非股東及無權參加股東特別大會之其他人士。如閣下對上述事宜有任何查詢，請於星期一至五(香港公眾假期除外)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致電(852)2980-1333或電郵至is-enquiries@hk.tricorglobal.com聯絡股份過戶登記處。倘股東選擇不親身出席大會但對任何議案或本公司有任何疑問，或有任何事宜與本公司溝通，歡迎致函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或電郵至china.uton.liq@gmail.com。股東亦可於股東特別大會期間透過所提供的網上直播連結提交問題。本公司將盡最大努力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回答股東所提出的問題。

代表委任表格可於本公司網站www.chinauton.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下載。倘閣下並非註冊股東(倘閣下的股份乃通過銀行、經紀、託管人或香港結算持有)，閣下應直接諮詢閣下的銀行、經紀或託管人(視情況而定)以協助閣下委任受委代表。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累計虧損」	指	具有本通函「清盤人函件—建議資本削減及細分未發行股份」一節賦予該詞的涵義
「細則」	指	本公司經修訂及重述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資本削減」	指	建議削減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將每股已發行股份面值由0.10港元降至0.001港元，同時註銷每股已發行股份0.099港元的實收股本
「資本削減及細分公告」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六日有關資本削減及細分的公告
「中央結算系統」	指	香港結算設立及營運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	指	香港結算有關中央結算系統的運作程序，包含不時與中央結算系統運作及職能有關的常規、程序及行政規定
「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二二年修訂版）（經合併及修訂）
「本公司」	指	中國優通未來空間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清盤中），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法院」	指	開曼群島大法院
「債權人債務償還安排」	指	就解除本公司受規限的司法管轄權（包括惟不限於香港）所許可的範圍內本公司不論任何性質的所有現有及或然的債務、債項及負債目的與本公司債權人訂立的債務償還安排

釋 義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定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43-59號東美中心1405-1407室，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7至20頁。
「框架協議」	指	本公司與銀商服務有限公司及姜長青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簽訂的框架協議
「框架協議公告」	指	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四日有關框架協議的公告
「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	指	規管中央結算系統使用的條款及條件(可能會不時修訂或修改)並於上下文允許的情況下，應包括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即於本通函刊發前確定本通函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清盤人」	指	宏傑亞洲有限公司的何文傑先生及江詩敏女士，根據香港高等法院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的命令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共同及各別清盤人
「上市委員會」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相同涵義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釋 義

「大綱」	指	本公司經修訂及重述組織章程大綱(經不時修訂)
「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指	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
「新股份」	指	緊隨資本削減及細分生效後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普通股
「可能認購事項」	指	銀商服務有限公司根據框架協議條款可能認購之股份，進一步詳情載於框架協議公告
「重組」	指	涉及債權人債務償還安排、資本削減及細分之本公司重組
「股份」	指	資本削減及細分生效前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或新股份之持有人(視乎情況而定)
「股份過戶登記處」	指	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細分」	指	建議將每股法定但未發行的股份細分為100股法定但未發行之新股份
「%」	指	百分比

預期時間表

資本削減及細分的預期時間表

下文載列實施資本削減及細分的預期時間表。預期時間表須視乎股東特別大會的結果及是否符合資本削減及細分的條件而定，因此僅供參考。預計時間表的任何變動將適時由本公司另行公告。本通函中所有時間及日期均以香港當地時間及日期為準。

事項

遞交有效的股份過戶文件以符合資格出席

股東特別大會及投票的最後時間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五)
下午四時三十分

就釐定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

資格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一)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一)
(包括首尾兩日)

提交股東特別大會代表委任表格的

最後時間.....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六)
上午十時正

釐定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資格的記錄日期.....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一)

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及時間.....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一)

上午十時正

公佈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一)

預期時間表

下列事項均以資本削減及細分實施條件滿足為條件，日期為暫定：

事項

預計資本削減及細分生效日期.....不遲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四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

開始買賣新股份.....不遲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四日(星期五)

以現有股票免費換領

新股份新股票首日.....不遲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四日(星期五)

以現有股票免費換領新股份

新股票之最後日期.....不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二日(星期一)

清盤人函件



中国优通控股
China UT Holding

CHINA U-TON FUTURE SPACE INDUSTRIAL GROUP HOLDINGS LTD. 中國優通未來空間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清盤中)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68)

清盤人 (僅作為本公司代理人行事，
並無任何個人責任)：

何文傑先生
江詩敏女士

執行董事：

姜長青 (主席)
陳齊爭 (行政總裁)
趙峰
劉建洲
劉震
莫鈞亮

非執行董事

葛凌躍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海玉
吳函璞
莫漢銑
馬有恒

敬啟者：

註冊辦事處：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怡和街28號
恒生銅鑼灣大廈
12樓B室

- (1) 建議資本削減及細分未發行股份；
- (2) 建議重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3)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緒言

茲提述建議資本削減及細分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委任董事及董事提呈辭任。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其中包括)有關(i)建議資本削減及細分的資料以及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建議資本削減及細分提呈之特別決議案；(ii)建議重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就此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普通決議案；及(iii)向閣下發出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以便閣下就是否投票贊成或反對將提呈之有關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清盤人函件

建議資本削減及細分未發行股份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為400,000,000港元，分拆為4,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其中2,859,942,965股股份已發行，並已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

本公司建議按下列方式實施資本削減及細分：

- (i) 透過註銷每股已發行股份0.099港元之繳足股本而將每股已發行股份之價值由每股已發行股份0.10港元削減至0.001港元；
- (ii) 資本削減所產生之進賬將用作抵銷於資本削減生效日期之本公司累計虧損（「**累計虧損**」），而抵銷累計虧損後之任何有關進賬之餘下結餘（如有）應轉入本公司之可分派儲備以及用於根據所有適用法律及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按董事會認為合適之用途；
- (iii) 緊隨資本削減生效後，將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法定但未發行股份各自拆細為1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法定但未發行新股份；及
- (iv) 因資本削減及細分而產生之各股新股份彼此之間在各方面將享有同等地位，且將擁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所載權利及特權並須受當中所載限制所規限。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2,859,942,965股股份已發行，並已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假設透過註銷每股已發行股份0.099港元之繳足股本而將2,859,942,965股已發行股份之每股面值由每股已發行股份0.10港元削減至0.001港元，從而構成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已發行新股份，則本公司之現有已發行股本285,994,296.50港元將削減283,134,353.535港元至2,859,942.965港元。

資本削減及細分未發行股份之條件

資本削減及細分須以下列條件獲達成為條件：

- (i) 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以批准資本削減及細分；

清盤人函件

- (ii) 法院作出確認資本削減之命令；
- (iii) 符合法院可能就資本削減施加之任何條件；
- (iv) 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法院確認資本削減之命令以及經法院批准載有公司法所規定有關資本削減詳情之會議記錄；及
- (v) 上市委員會批准因資本削減及細分而產生之新股份上市及買賣。

資本削減及細分將於上述條件獲達成時生效。概無上述條件可由本公司豁免。待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資本削減及細分後，本公司之法律顧問（有關開曼群島法律方面）將向法院申請確認資本削減之聆訊日期，當法院聆訊日期獲確認後，本公司將於可行情況下盡快另行作出公告。

本公司之股本架構

假設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自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起直至資本削減及細分生效日期止將概無變動，則本公司之股本架構將如下：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緊隨資本削減及 細分生效後
面值	每股股份0.10港元	每股新股份0.001港元
法定股本金額	400,000,000港元	400,000,000港元
法定股份數目	4,000,000,000股股份	400,000,000,000股新股份
已發行股本金額	285,994,296.50港元	2,859,942.965港元
已發行股份數目	2,859,942,965股股份	2,859,942,965股新股份

清盤人函件

新股份上市及買賣

本公司將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因資本削減及細分而產生之新股份上市及買賣。

新股份將在各方面完全相同，並就所宣派、作出或派付之所有未來股息及分派而言彼此之間在各方面享有同地位。待新股份獲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後，新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由新股份開始於聯交所買賣當日或香港結算釐定之有關其他日期起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於任何交易日進行之交易須於其後第二個交收日於中央結算系統內交收。中央結算系統下之所有活動均受不時生效之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所規限。

本公司股本或債務證券概無於聯交所以外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亦未尋求或擬尋求批准有關上市或買賣。

資本削減及細分須待多項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因此可能會或可能不會落實。視乎聯交所施加之所有復牌條件的達成情況，聯交所可能不會批准資本削減及細分產生的新股份上市及買賣。

刊發本通函不表示重組將會完成或股份將會恢復買賣。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告，以知會股東及投資者最新進展。倘本公司未能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四日前達成聯交所施加之所有復牌條件，則聯交所上市科或會建議上市委員會繼續取消本公司之上市地位。

清盤人函件

免費換領新股份之股票

由於法院之聆訊日期尚未確定，故目前無法確定資本削減及細分之生效日期。待資本削減及細分生效後，股東可於資本削減及細分生效日期起計五個星期內向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交回股份之現有股票（黃色），以換領新股份之股票，費用由本公司承擔。有關免費換領股票之詳情，將於確定資本削減及細分之生效日期後盡快公佈。

所有股份之現有股票將繼續為有關股份之所有權憑證，可有效用作交收、買賣及結算用途。

股東應注意，於免費換發股票的規定時間後，股東將就新股份發行的每張股票或提交註銷股份的每張現有股票（以發行或註銷的數量較高者為準）向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支付2.50港元（或聯交所不時允許的更高金額）的費用。

進行資本削減及細分之理由及影響

作為重組之一部分，建議資本削減及細分將為本公司根據可能認購事項及債權人債務償還安排而可能發行新股份提供更大的定價靈活度。本公司不得於未獲得法院批准之情況下發行低於其名義價值或面值之新股份。

於資本削減及細分完成後，本公司之法定股本將為2,859,942.965港元，分拆為2,859,942,965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新股份，其中2,859,942,965股新股份已發行，並已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

股本削減所產生之進賬金額283,134,353.535港元將用作抵銷於股本削減生效日期之累計虧損，從而減少累計虧損，而抵銷累計虧損後之任何有關進賬之餘下結餘可由本公司按所有適用法律及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允許之任何方式動用。

清盤人函件

除將資本削減產生的進賬用於抵銷累計虧損及就資本削減及細分產生的費用外，實施資本削減及細分將不會對本公司的相關資產、業務經營、管理或財務狀況或股東於本公司的利益比例產生影響。

資本削減及細分不會涉及減少與本公司任何未繳股本或向股東發還資本或現金有關的任何責任，亦不會導致股東的相關權利發生任何變動。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i)資本削減及細分；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四日的公告所述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外，本公司無意於未來12個月進行其他企業行動或安排，包括股份合併、股份拆細及資本削減。

建議重選獨立非執行董事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之公告所披露，莫漢銑先生（「**莫漢銑先生**」）及馬有恒先生（「**馬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起生效，任期直至其獲委任後本公司首個股東大會為止。根據細則第112條，莫漢銑先生及馬先生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退任，並將符合資格及願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膺選連任。

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普通決議案，以供股東重選莫漢銑先生及馬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批准彼等各自之酬金。

根據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上述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膺選連任的退任董事之詳情載於本通函附錄一。

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43-59號東美中心1405-1407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批准建議資本削減及細分。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7頁至第20頁。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將向股東提呈決議案以考慮並酌情批准(i)建議資本削減及細分；及(ii)建議重選獨立非執行董事。

清盤人函件

就董事所深知，概無股東於(i)建議資本削減及細分；及(ii)建議重選獨立非執行董事中擁有重大權益，故此並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

本通函隨附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無論閣下是否計劃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敬請將隨附代表委任表格按印列的指示填妥，並於可行情況下盡早將其交回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惟無論如何不得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時間48小時前送達。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委任代表將被視作撤銷論。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於股東大會上，股東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於股東特別大會後，有關投票結果的公告將分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hinauton.com.hk)發佈。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及記錄日期

為釐定股東是否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登記，在該期間內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填妥之有效股份過戶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半前交回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釐定股東是否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記錄日期將為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一)。

推薦建議

清盤人認為，(i)建議資本削減及細分；及(ii)建議重選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並建議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贊成相關決議案。

清盤人函件

其他事項

謹請閣下垂注本通函之附錄。

就詮釋而言，本通函的中英文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

繼續暫停買賣

股份自二零二一年五月五日(星期三)下午三時正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及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達致復牌指引或其任何補充或修訂。本公司將於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以向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提供進一步更新資料。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代表
中國優通未來空間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清盤中)
共同及各別清盤人
僅作為代理人行事且並無任何個人責任
何文傑先生
江詩敏女士
謹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日

以下為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建議重選之董事資料(根據上市規則規定)。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除於本通函披露者外，概無下列董事(i)於過去三年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於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iii)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及(iv)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各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係。除本通函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重選下列董事之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予以披露。

莫漢銑先生(「**莫漢銑先生**」，前稱莫漢光)，55歲，為莫氏律師行之首席律師，莫氏律師行為彼大約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成立之律師事務所。莫漢銑先生從事民事及刑事訴訟，並就證券及金融、公司及商業、資訊科技以及媒體及娛樂等領域提供法律意見。

莫漢銑先生於法律、商業及媒體領域積累豐富的經驗。莫漢銑先生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八年期間曾於衛星電視集團(前身為二十世紀霍士及新聞集團公司的附屬公司)擔任衛視綜藝娛樂台之法律事務總監、集團之商業事務副總裁、助理副總裁及副高級律師等多個職位、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七年於一間國際律師事務所擔任見習律師，並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三年於禰氏律師行的公司及商業事務部及破產部擔任顧問律師及團隊主管。莫漢銑先生亦曾於香港在五年內擔任逾百間私人有限公司的清盤人。

莫漢銑先生自二零零九年五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計師，並自二零零五年十二月起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於二零零七年七月獲認許為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律師，並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獲認許為英格蘭及威爾斯最高法院律師。自二零零七年四月起，彼亦為英國特許仲裁司學會會員。

莫漢銑先生於一九九零年十一月獲得香港理工學院(現重新命名為香港理工大學)公司秘書及行政學專業文憑、於二零零零年五月獲得澳洲莫納殊大學商業學學士學位、於二零零二年七月獲得英國伍爾弗漢普頓大學榮譽法學學士學位。莫漢銑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四月完成澳洲德勤大學及澳洲會計師公會的聯合課程，並獲得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此外，莫漢銑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七月獲得香港城市大學法學專業證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獲得英國倫敦大學皇后瑪利學院電腦及傳訊法學碩士學位(優異)以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獲得香港大學公司及金融法學碩士學位。

莫漢銑先生與本公司將訂立委任函，自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其重選連任日期起計為期一年，並於獲股東批准續期後(如有需要)自動重續一年。委任函可(其中包括)由莫漢銑先生向本公司發出一個月書面通知或由本公司向莫漢銑先生發出即時書面通知而予以終止。其董事職務須根據細則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莫漢銑先生將收取年度酬金120,000港元，惟根據細則第100條須待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方告作實。

馬有恒先生(「馬先生」)，52歲，擁有逾二十四年的融資、銀行和企業融資經驗。馬先生曾於二零一八年九月至二零二二年四月擔任中國星盛名車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之財務總監及副總裁及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八年九月於森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756)擔任常務副總裁。此前，馬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一月至二零一三年八月曾任職於台北富邦銀行台北、上海及香港分行，最後職位為香港分行之企業銀行／環球業務部副總裁。馬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六月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也曾任職於台灣永豐銀行，最後職位為香港分行企業金融部之助理副總裁。馬先生現為澳洲註冊會計師。馬先生於一九九三年六月畢業於台灣東吳大學，獲頒授商用數學系學士學位。彼亦於一九九五年六月獲台灣大葉大學頒授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

馬先生自二零二二年三月起出任中國虎都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399)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先生與本公司將訂立委任函，自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其重選連任日期起計為期一年，並於獲股東批准續期後(如有需要)自動重續一年。委任函可(其中包括)由馬先生向本公司發出一個月書面通知或由本公司向馬先生發出即時書面通知而予以終止。其董事職務須根據細則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馬先生將收取年度酬金96,000港元，惟根據細則第100條須待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方告作實。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中国优通控股
China UT Holding

CHINA U-TON FUTURE SPACE INDUSTRIAL GROUP HOLDINGS LTD. 中國優通未來空間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清盤中)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68)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優通未來空間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清盤中) (「本公司」) 謹訂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43-59號東美中心1405-1407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處理下列事項：

作為普通決議案

1. 重選莫漢銑先生(「莫漢銑先生」)及馬有恒先生(「馬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2. 考慮及批准莫漢銑先生及馬先生各自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年度酬金；
3.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為特別決議案：

作為特別決議案

「動議待(i)開曼群島大法院(「法院」)作出確認資本削減之命令(定義見下文)；(ii)符合法院可能就資本削減施加之任何條件；(iii)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法院確認資本削減之命令以及經法院批准載有經合併及修訂的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二二年修訂版)所規定有關資本削減詳情之會議記錄；及(iv)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批准因資本削減及細分(定義見下文)而產生之新股份(定義見下文)上市及買賣，自上述條件獲達成日期(「生效日期」)起生效：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a) 透過註銷於生效日期已發行之每股現有普通股0.099港元之繳足股本而將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每股現有普通股之面值由每股0.10港元削減至每股0.001港元，從而削減本公司之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資本削減**」），使資本削減後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有關已發行現有普通股視為本公司股本中一股面值為0.001港元之繳足普通股（「**新股份**」），且該等股份之持有人就每股有關股份對本公司股本作出任何進一步出資之任何責任應被視作已履行，而據此註銷之已發行股本金額可供發行本公司新股份；
- (b) 因資本削減而產生之進賬將用於抵銷本公司於生效日期之累計虧損，且授權本公司董事按所有適用法律以及本公司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所准許之方式於彼等認為適當之時間動用任何剩餘進賬之結餘；
- (c) 緊隨資本削減生效後，將當時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法定但未發行現有普通股各自拆細為本公司股本中1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法定但未發行新股份（「**細分**」），因此，本公司目前之法定股本400,000,000港元（分為4,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將於資本削減及細分生效後變為400,000,000港元（分為4,00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
- (d) 因資本削減及細分而產生之各股新股份彼此之間在各方面將享有同等地位，且擁有本公司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所載權利及特權並須受當中所載限制所規限；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e) 謹此授權本公司董事以及何文傑先生及江詩敏女士(本公司之共同及各別清盤人)代表本公司作出彼等認為屬必要或權宜之所有有關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所有有關文件(附屬於資本削減及細分並屬行政性質)(包括蓋章(如適用)),以使資本削減及細分生效。」

代表
中國優通未來空間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清盤中)
共同及各別清盤人
僅作為代理人行事且並無任何個人責任
何文傑先生
江詩敏女士
謹啟

香港,二零二二年六月二日

註冊辦事處: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怡和街28號
恒生銅鑼灣大廈
12樓B室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姜長青先生、趙峰先生、劉建洲女士、陳齊爭先生、劉震先生及莫鈞亮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葛凌躍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海玉先生、吳函璞女士、莫漢銚先生及馬有恒先生。

凡本公司於香港的事務、業務及財物,均由共同及各別清盤人何文傑先生及江詩敏女士僅是以本公司代理人身份管理,並沒有任何個人責任。

網址: www.chinauton.com.hk.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代其投票，須受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條文所規限。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之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以上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代其投票，須受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條文所規限。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隨函附奉股東特別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須按其上印備的指示填妥及簽署，並連同已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至少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
3. 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股份」)登記，在該期間內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手續。為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填妥之有效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半前交回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4. 倘屬一股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有關聯名持有人均可就該股份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有關聯名持有人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排名首位者方有權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而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將不獲接納。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根據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持股的排名次序而定。
5. 倘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上午六時三十分後任何時間，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或超級颱風造成極端情況或「黑色」暴雨警告於香港生效，股東特別大會將根據本公司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延遲召開，及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有關延期會議的日期、時間及地點，及(如有必要)根據本公司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就此發出通告。
6. 股東特別大會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7. 委任受委代表後，股東仍可以網上直播方式觀看和收聽股東特別大會。對於有意觀看網上直播的股東，閣下將需不遲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五)發送電子郵件至 is-enquiries@hk.tricorglobal.com 進行註冊，並向股份過戶登記處提供有效電郵地址及有效聯絡電話號碼。股份過戶登記處將通過電郵向有關股東提供一份申請表格，而該等股東須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下午五時正之前將表格填妥並交回股份過戶登記處，以便核實相關股東之身份。通過身份驗證之股東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日)前接獲一封電子郵件確認函，其中載有加入股東特別大會網上直播的鏈接。股東不得將鏈接轉發予非股東及無權參加股東特別大會之其他人士。如閣下對上述事宜有任何查詢，請於星期一至五(香港公眾假期除外)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致電(852)2980-1333或電郵至 is-enquiries@hk.tricorglobal.com 聯絡股份過戶登記處。倘股東選擇不親身出席大會但對任何議案或本公司有任何疑問，或有任何事宜與本公司溝通，歡迎致函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或電郵至 china.uton.liq@gmail.com。股東亦可於股東特別大會期間透過所提供的網上直播連結提交問題。本公司將盡最大努力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回答股東所提出的問題。